

江苏精神文明建设简报

第 1 期

江苏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

2025 年 2 月 5 日

【移风易俗月专刊 1】

南京市：持续推动移风易俗展新貌、润心田

靖江市：三措并举劲吹文明新风

太仓市：“三新”融合引领移风易俗新风尚

连云港市赣榆区：持续推动移风易俗见行见效

南京市：持续推动移风易俗展新貌、润心田

南京市通过抓统筹、抓队伍、抓宣传，持续健全移风易俗工作机制，深入开展“移风易俗主题宣传月”活动，着力培育文明乡风、良好家风、淳朴民风，不断提升文明乡风建设水平。

一、抓统筹。市文明办会同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民政局等部门专题研究部署“移风易俗主题宣传月”活动，结合乡村全面振兴和“千万工程”推进工作，指导各镇（街道）和村（社区）将喜事新办、丧事简办、弘扬孝道、尊老爱幼等移风易俗内容作为“一约四会”的重点，提前谋划融入。指导各村量身打造“积分制”细则，建立涵盖环境卫生、乡风文明、志愿服务、产业发展等多维度的积分评价体系以及积分评定、积分兑换、积分排名等激励机制。结合传统文化弘扬，将移风易俗纳入“我们的节日”等传统节庆民俗，开展“文化大篷车”“村晚”“村超”和春节游园会等文体活动，引导群众以欢歌喜舞替代鞭炮轰鸣，用戏曲健身代替棋牌娱乐。

二、抓队伍。盘活用好全市 142 个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（所、站）力量，分片区举办 30 余场移风易俗宣讲培训会，提升专业素养和工作能力。邀请民政、司法、妇联系统业务骨干、乡村“法律明白人”等 134 人，深入农村宣传婚姻及殡葬法规、普及科学知识、传递文明理念，开展各类主题讲座、座谈交流等

活动 236 场。发挥党员干部、“五老”人员、志愿者等群体作用，成立“新风督导组”“新风老掌柜”“红星智囊团”等志愿服务队 170 余支，劝导大操大办、厚葬薄养等不文明婚丧行为。邀请道德模范、身边好人、文明家庭等先进典型代表 120 余人次，讲述百姓身边文明事，倡导树立科学文明的生活理念。

三、抓宣传。发挥好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的宣传矩阵作用，深度挖掘溧水区大仁山生命园、浦口区“安星”移风易俗馆、高淳区“红白喜事堂”等移风易俗优秀典型案例，开设专题专栏 6 个，以小切口、多视角、多层面、多形态，刊播新闻稿件 640 余篇，新媒体产品 32 个。依托南京丰厚的文艺资源，将移风易俗内容融入白局等特色艺术形式以及剪纸、金陵刻经等非遗民俗文化元素，精心创排戏曲“文明新风进农家”、快板《移风易俗树新风》等文艺节目 36 个。市文明会会同市民政局在殡葬场所开展“鲜花换纸钱”等活动 120 余场，会同市商务局赴餐饮企业开展“光盘行动”宣传 150 余次，持续引导市民践行文明新风。

靖江市：三措并举劲吹文明新风

靖江市以“破”陈规陋习、“立”文明新规、“润”民心民风为路径，组织开展移风易俗宣传月活动，让移风易俗理念入

脑入心、走深走实。

一、双线宣传同推进，文明理念润人心。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（所、站），共开展 250 余场移风易俗宣传活动，通过“文明靖江”微信公众号、“今靖江”视频号等新媒体渠道，推出移风易俗宣传月系列专题报道，形成线上有热度、线下有温度的立体化宣传格局，让文明理念深入人心。打造“理论宣讲+文化浸润”新春文明特辑，组织移风易俗宣讲队，以“破旧立新五部曲”为主线，融入低碳迎亲、家风培育等现代元素，系统阐释新时代婚俗文明规范，传承“三书六礼”的文化精髓。邀请基层干部和群众代表以座谈会的形式分享经验、畅谈体会，引导群众自觉摒弃陋习。将村规民约谱写成朗朗上口的《新风三字经》进行广泛传播，组织文明灯谜会、新风剪纸坊等特色活动深入社区、镇村、学校，让广大群众在互动中感悟文明、传递新风。

二、破立并举抓关键，婚丧嫁娶树新风。倡导简约婚礼，推广集体婚礼、旅行婚礼等新型形式，鼓励群众减少彩礼、简化流程，树立健康文明的婚嫁观念。尊重本地丧葬习俗，编写《靖江“白事”一本通》，充分发挥党员、网格员、“红马甲”志愿者力量，逐户发放丧俗改革倡议书、殡葬管理条例等宣传单页，用方言土话说清生态安葬、鲜花祭扫的益处。将红白事操办标准纳入村规民约，设立移风易俗公示栏，强化红白理事会“前哨”作用，建立“事前报备、事中监督、事后评议”机

制，让文明新规从纸上落到地上，推动移风易俗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三、榜样引领聚合力，文明新风遍城乡。发挥文明家庭、好媳妇、好婆婆、移风易俗先进个人等先进典型示范带头作用，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。邀请退休老教师、最美家庭、“五老”成员，围绕“传承优良家风 推动移风易俗”“倡导文明殡葬 保护生态环境”等主题，带来干货满满的宣讲，加深居民对移风易俗的理解与认同。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、所、站，构建“1+N”志愿传播矩阵，组建由青年、巾帼组成的文明先锋队，走村入户开展文明接力行动，发放定制版《移风易俗锦囊》，实现破旧俗与树新风的闭环，激发群众主动改、争示范的内生动力，形成“一人带一家、一家带一村”的良好效应。

太仓市：“三新”融合引领移风易俗新风尚

太仓市以“移风易俗主题宣传月”为契机，以减轻群众负担、涵养文明乡风为出发点，利用新途径、新形式、新体验全面推进移风易俗，为文明乡风注入新力量。

一、创新传播矩阵，耳目一新。坚持以多元宣传为切入口，积极探索移风易俗宣传新形式、新手段。新窗口探索新互动。创新开展“守护年夜饭 文明烟火气”直播行动，通过“文明

太仓”视频号线上直播餐饮单位一线守护群众“团圆饭”，并现场开展“崇尚节约 文明有礼”互动环节，弘扬文明餐桌理念，累计收看 3.6 万人次。新视觉传播新理念。策划系列专题推文“周五下班去哪儿？去太仓”、原创系列海报“文明太仓 诗意过年”、短视频《找回红包的“初心”》等，鼓励广大群众文明出行、文明过节。新作品展现新风貌。编排原创歌曲《歌唱文明城市新太仓》、快板《移风易俗风尚新》、移风易俗七字歌等作品，创新开展“书前一刻钟 文明我来说”移风易俗文化展演等，将移风易俗宣传与文艺下乡有机结合，丰富群众视觉新体验。

二、紧扣惠民需求，舌尖品新。坚持在落细、落小、落实上持续用力，持续涵养新风正气。新风套餐试先行。以弘扬“勤俭节约 反对浪费”主题为出发点，发动群众投票推出 2025 年“移风易俗家宴十碗”AB 套餐并在全市试点推广，同时邀请身边好人、志愿者代表、新业态就业群体代表等共享文明年夜饭，鼓励用物美价廉、适度节约的新方式解码传统习俗的新风年味。新春护航暖归途。在高铁站开展“温馨春运 文明相伴”主题活动，为广大旅客提供搬行李、煮水饺、赠春联等暖心服务；在居民小区开展年货市集，为群众提供送春联、做糖画、义诊等服务，畅享浓浓年味。新春有礼常相伴。深挖全市优质农副产品，以城乡精神文明建设“三下乡·三进城”活动为契机，开展特色农副产品供需对接现场拍卖会，让群众以更加实惠的

价格品尝太仓味道。

三、多维交互场景，互动焕新。坚持以示范引领为抓手，推进移风易俗“引”领新生活。强化群众自治。积极培育“喜事帮”志愿服务队、壮大“婆婆妈妈说彩礼”改革宣传团等，倡导“有事大家议”，共同探讨践行移风易俗新路径，汇聚全民参与正能量。抓住重点环节。部署开展“文明城市我参与 以旧换新迎新春”活动，在全市范围内设置多个兑换点，鼓励广大群众用家中闲置的可回收物兑换米、油、新春零食礼包等物品，洁美自身“小家”的同时扮靓城乡文明“大家”。组织实践活动。以“我们的节日·春节”为契机，开展“破俗启新程 亲子乐同行”“我们的村晚”等形式新颖、互动有趣的主题活动，引导群众共度文明新春。截至目前，累计开展移风易俗主题活动 210 余场，服务群众 8300 余人次。

连云港市赣榆区：持续推动移风易俗见行见效

连云港市赣榆区探索“宣讲+展演+展示”移风易俗工作模式，搭建接地气、冒热气、聚人气的宣传载体和活动平台，持续培育文明乡风、良好家风、淳朴民风。

一、主题宣讲推动新风入心。搭建区、镇、村三级移风易俗主题宣讲平台，编印《文明新风倡议书》《移风易俗“榆十条”》

《移风易俗案例集》等宣讲材料，组织党员干部、“理”花树理论宣讲团等深入镇村集市、道德讲堂、文化广场，面向群众广泛开展文明新风进万家、新风故事会等宣讲活动 67 场次，推动移风易俗理念深入千家万户。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（所、站），开办“榆见文明大讲堂”，组织好人模范、乡土文化人才、文明家庭代表等走进讲堂，将移风易俗身边人身边事编成文艺小品、情景故事，通过讲、演、诵、唱、谈等多种形式，推动移风易俗典型故事、政策知识、文明新风深入人心。

二、文艺展演倡导新风见行。组织乡土文化人才、文艺团体等创作苏北琴书段子《移风易俗“唱”新风》、主题歌曲《文明新风伴我行》、情景剧《婆婆也是妈》、主题小品《百善孝为先》等富有本地特色的文艺作品 12 个，举办“移风易俗树新风”文艺巡演进所站活动 8 场次，将文明新风送到群众身边。广泛搭建镇村移风易俗展演平台，充分利用“四季村晚”“新风市集”“百姓大舞台”等镇村文化载体，以群众自编自导自演的方式，将移风易俗主题文艺节目在田间地头、街巷院落广为传唱，推动移风易俗接地气、润人心。

三、宣传展示力促新风提效。充分利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（所、站）、镇村文化广场、文化墙等直面群众的宣传阵地，增设文明新风公益广告、宣传海报、景观小品等宣传内容，打造乡风文明文化长廊、主题广场、景观灯带 3 处。举办“文明赶大集 欢乐过大年”文化市集 17 场次，组织非遗传承人现场

制作展示移风易俗主题剪纸、贝雕、面塑等非遗作品，实现非遗文化与文明新风的双向奔赴。线上开设新风小剧场专栏，以群众身边事为原型，创作发布抵制高额彩礼等系列短剧，播放量 8 万余人次。开设漫话文明专栏，创作刊发移风易俗主题漫画，制作发布“文明过大年 榜样这样说”好人贺年视频，将移风易俗事迹融入拜年贺词，推动移风易俗内容家喻户晓。

报：中宣部（中央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）

发：各设区市委宣传部（文明办），省各有关部门单位

（苏简字 1004 号 共印 80 份）